2025 年度

四川省马边彝族自治县

教育系统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4
一、部门职责.....4
二、机构设置.....9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22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25
第四部分附件.....28
第五部分附表.....5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1
二、收入决算表.....51
三、支出决算表.....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5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5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5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5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教育工作的政策并监督实施。

2.拟订全县教育体制改革政策、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负责教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3.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监督全县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指导管理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提出有关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意见，配合物价、财政部门规范学校收费行为，治理各种乱收费。

4.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综合管理各类教育机构举办的学历教育；按管理权限上报或直接审批学校的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负责对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审核、监督和管理；编制各类招生计划；负责全县教育的学籍管理工作；指导并审定地方教材、校本教材的编写、使用工

作；指导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和示范学校建设；发展民族教育，协调教育援助工作。

5.指导全县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教学、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劳动技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安全稳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未成年学生身心健康，保护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

6.主管全县教师工作，负责规划并指导全县教师队伍建设；根据编制标准，指导各类学校核定教职工编制和岗位设置；负责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培养培训、继续教育和考核管理；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人事、分配制度改革。

7.协调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的选拔、任用、培训；具体承办管理权限范围内学校领导干部的考核任免工作。

8.统筹管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学历教育考试工作；组织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承担县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9.规划并指导全县教育科研和教育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管理全县教育情报、技术装备、信息化教育的规划与发展建设工作。

10.统筹管理并协调全县教育系统的外事工作；承办教育系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及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11.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及其它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有关教育的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的工作。

12.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贯彻落实中等职业教育资助政策。

13.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全县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14.统筹和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中等及以下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指导成人教育、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的监测工作。

15.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5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高站位突出党建引领。县级领导对口联系4个主学区和3个副学区65所学校；率先实行由县委常委任教育工委书记兼马边中学党总支书记，教育局党组成员兼任直属学校和8个教育集团党组织书记，实现横向“以强带弱”，纵向“统领贯通”组织体系建设。

（二）营造和谐育人环境。落实“三管三必须”和“一岗双责”，召开系统安全会议7次，安全演练820余场次，联合督查17次，学校“6个100%”安防建设全部达标，建成警校共育联络站59个，聘任法治副校长242名，开展法治教育150余次；开展“校园餐”专项整治，完善制度2条；“明厨亮灶+互联网”

监控模式实现100%全覆盖。

（三）夯实教育发展基础。撤销教学点5个，改建中心幼儿园1所；投入3992万元建成投用先家普小学学生宿舍、马边中学智慧校园项目2个；启动菠坝镇中心校学生宿舍、金马村幼儿园、马边职中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项目3个；全年发放各类助学金、助学贷款7426.02万元，惠及学生26428人次，学生就学全面保障。

（四）全面提升育人质量。启动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学前教育普及率97.2%、普惠率100%，幼教辅导员获省级技能大赛奖项24个，学前学普得到中央领导肯定；2025年中考700分以上152人，特优生稳控率从36%提升到98%，第一初级中学、桐华学校荣获乐山市2025年度初中联系学校教学质量综合评估一等奖，2024年城乡教育评价位列全省前十名获定额奖励2385万元；马边中学高考重本上线46人，本科上线436人，上线率72.06%，马边中学荣获乐山市2025年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一等奖、普通高中学校艺体单项特等奖，县教育局获全市高中教育质量一等奖；碧桂园职中高考专科升学率99.2%，学生参加市“蓝鹰之星”技能大赛获3个一等奖、5个三等奖，实现历史性突破。

（五）激发人才队伍活力。拓宽人才招引渠道，补充编制内教师53名、“三支一扶”教师45名；实施城乡教师互派轮岗152人次，组织各级各类培训3620人次，表扬市县级突出个人123名，

开展师德培训专场12场次覆盖3000余人次，1名教师入选2024年全国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乐山市唯一）。

（六）深化教育两项改革。以县中振兴引领县域教育振兴为总牵引，持续深化教育改革，设立1450万元中小学英才计划公益基金；出台两项改革《八项工作任务清单》，投入资金近5000万元聚焦教育人才培养、学历提升、质量评估、乌蒙强基班建设、高中教师待遇保障等关键环节，修订印发《教育人才振兴九条措施》，持续提升人才引育激励举措；印发《基础教育人才学历提升工作方案》，有序推进在职教师学历学位提升。

（七）艺体教育成效突出。2所学校创建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光辉小学男子篮球队代表乐山参加省第五届“贡嘎杯”比赛获小学男子组第二名，再次挺进决赛；第一初级中学男子篮球队参加市九运会连续三年斩获第一名；组织学生参加市田径比赛获1金1银2铜，单项前八名28个，团体奖2个；承办全市中小学生运动会篮球比赛马边获2个冠军2个亚军1个季军；永乐小学代表队参加市九运会青少年散打比赛获5金2银1铜佳绩。

二、机构设置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简称县教育局）是马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为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教育股、人事股、计划财务基建股、教育股 、安全管

理股等 5 个股室。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县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县教育局下属二级单位 46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6 个。

纳入教育系统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马边彝族自治县光明幼儿园

2. 马边彝族自治县城北幼儿园

3. 马边彝族自治县实验幼儿园

4. 马边彝族自治县城南幼儿园

5. 马边彝族自治县三河口镇中心校

6. 马边彝族自治县袁家溪乡中心校

7. 马边彝族自治县民建小学

8. 马边彝族自治县民族小学校

9. 马边彝族自治县电教教仪站

10. 马边彝族自治县劳动镇石梁小学

11. 马边彝族自治县雪口山乡中心校

12. 马边彝族自治县永乐小学

13.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师进修学校

14. 马边彝族自治县梅子坝乡瓦侯库小学

15.马边彝族自治县劳动镇中心校

16.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

17.马边彝族自治县实验小学

18.马边彝族自治县中学校

19.马边彝族自治县荭坝镇老河坝小学

20.马边彝族自治县荭坝镇中心校

21.马边彝族自治县碧桂园职业中学

22.马边彝族自治县第一初级中学

23.马边彝族自治县下溪镇镇江庙小学

24.马边彝族自治县苏坝镇中心校

25.马边彝族自治县沙腔乡中心校

26.马边彝族自治县民主镇中心校

27.马边彝族自治县永红乡中心校

28.马边彝族自治县苏坝镇初级中学

29.马边彝族自治县民主镇初级中学

30.马边彝族自治大院子初级级中学

31.马边彝族自治县烟峰镇白家湾小学

32.马边彝族自治县烟峰镇中心校

33.马边彝族自治县大竹堡乡中心校

34.马边彝族自治县高卓营小学

35.马边彝族自治县民建镇水碾坝中心校

36.马边彝族自治县苏坝镇羊坝小学

37.马边彝族自治县荣丁镇中学校

38.马边彝族自治县梅林镇梅子坝小学

39.马边彝族自治县三河口乡初级中学校

40.马边彝族自治县三河口乡涉水坝小学

41.马边彝族自治县下溪中小学

42.马边彝族自治县荣丁镇中心校

43.马边彝族自治县菠坝乡靛兰坝中心校

44.马边彝族自治县民主镇小谷溪小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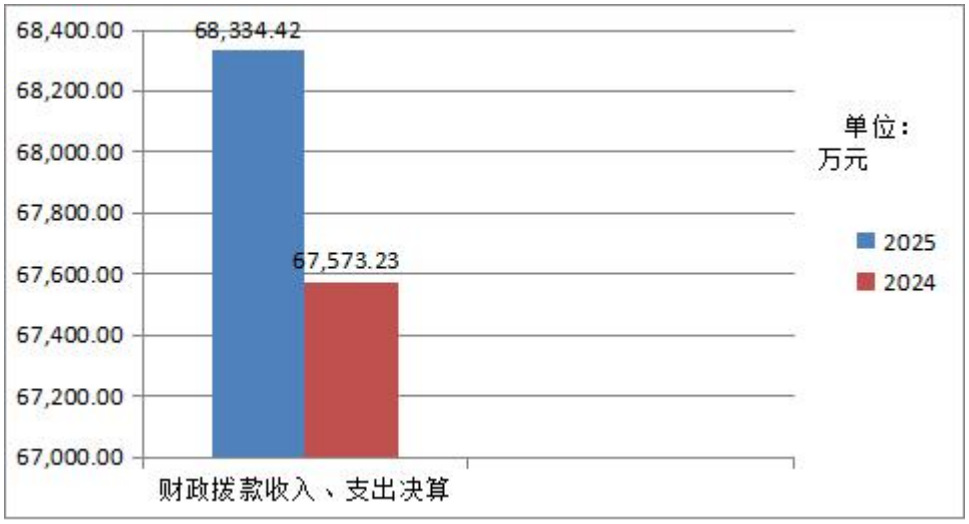
45.马边彝族自治县东光幼儿园

46.马边彝族自治县桐华学校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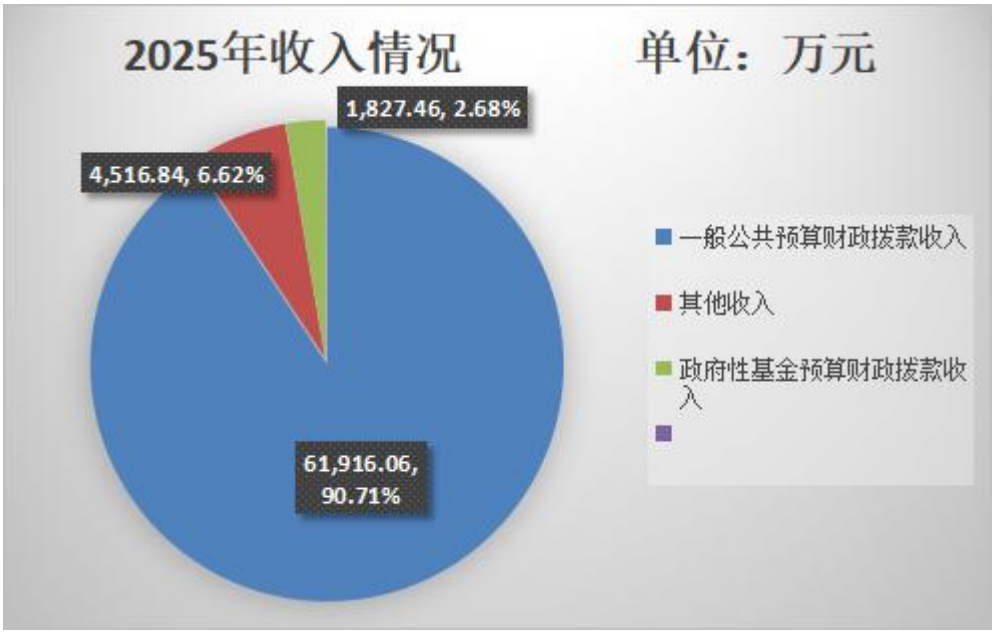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68,334.42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61.19 万元，增长 1.13%。主要变动原因是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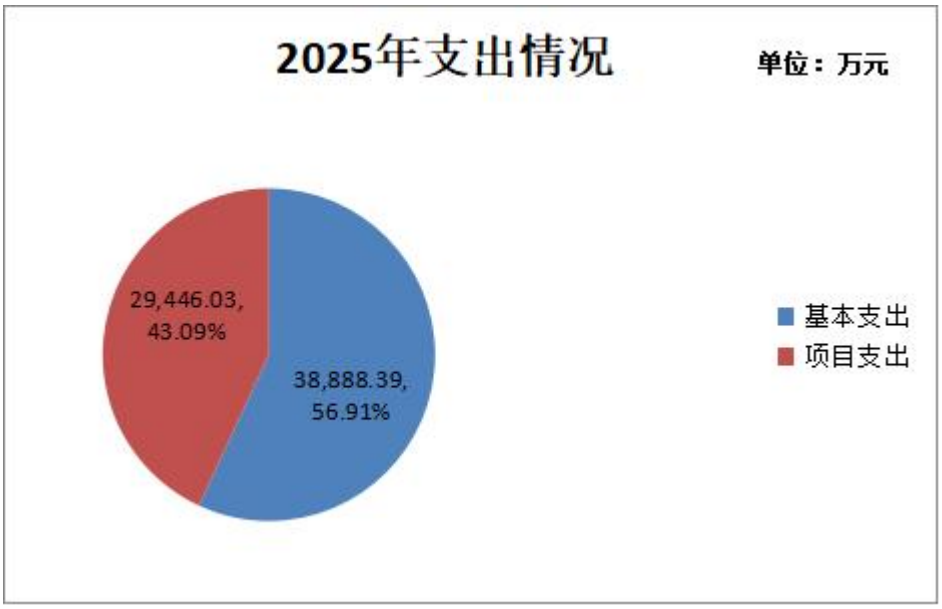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年收入合计 68,260.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916.06 万元，占 90.7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7.46 万元，占 2.6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516.84 万元，占 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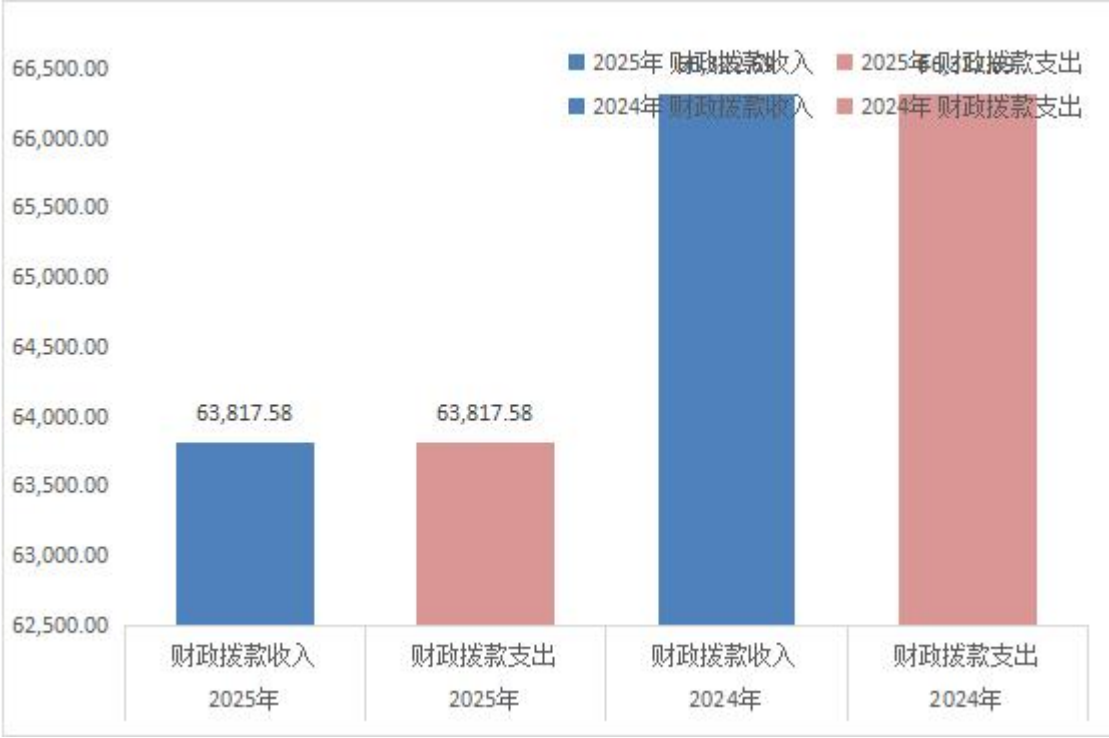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年支出合计 68,334.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888.39 万元，占 56.91%；项目支出 29,446.03 万元，占 43.0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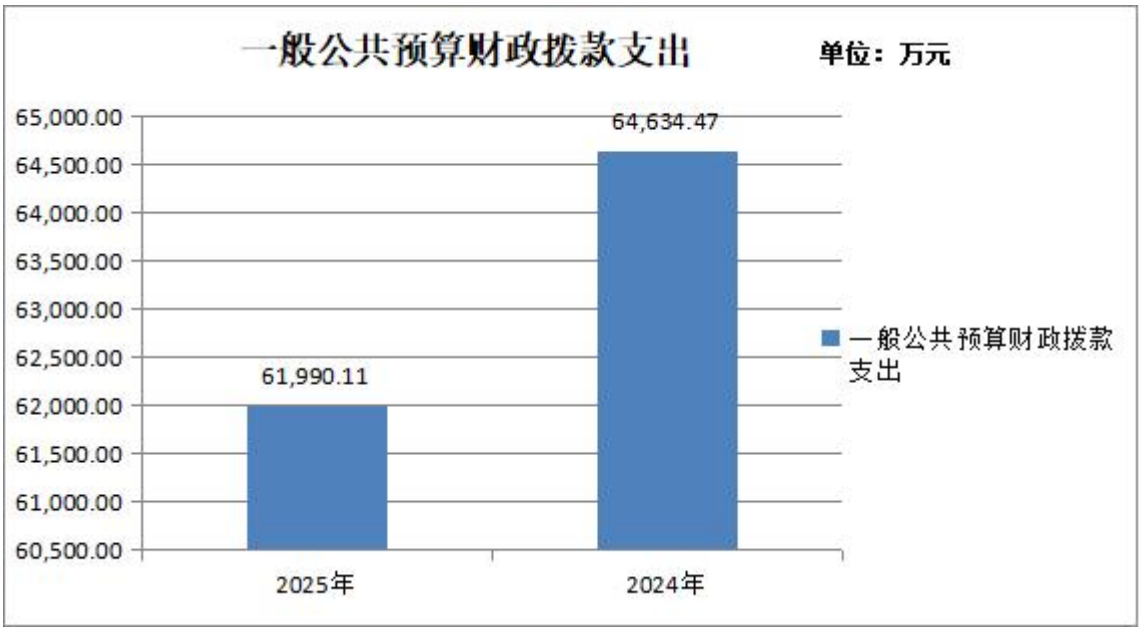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3,817.58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05.11 万元，下降 3.78%。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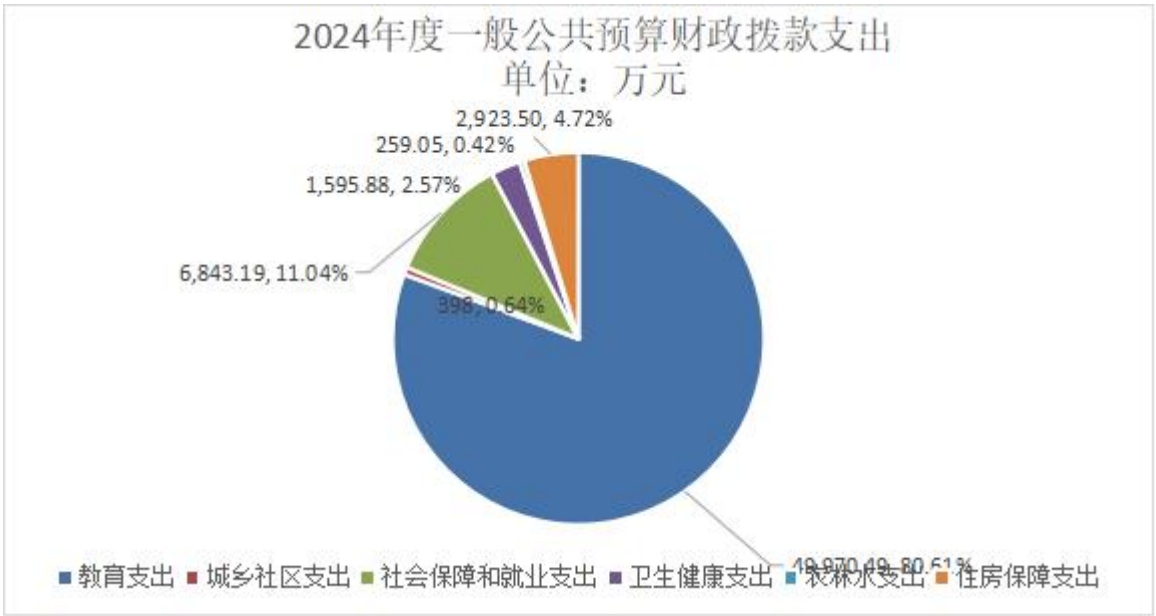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990.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71%。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18.82 万元，下降 4.0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990.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49,970.49 万元，占 80.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3.19 万元，占 11.04%；卫生健康支出 1,595.88 万元，占 2.57%；城乡社区支出 398 万元，占 0.46%；农林水支出 259.05 万元，占 0.42%；住房保障支出 2,923.5 万元，占 4.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1,990.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30.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3,30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100.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1,132.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3,206.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004.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支出决算

为 64.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732.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1.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支出决算为 327.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69.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2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46.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08.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54.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04.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37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4.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92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888.39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37,191.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支出决算为 12,601.06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支出决算为 7,937.2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支出决算为 3,283.6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伙食补助费（款）支出决算为 300.88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绩效工资（款）支出决算为 2,227.5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款）支出决算为 3,346.54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支出决算为 1,808.47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支出决算为 1,385.6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支出决算为 5.8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支出决算为 439.08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支出决算为 2,923.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932.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支出决算为 154.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支出决算为 209.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支出决算为 172.98 万元；

2.日常公用经费1159.98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52.2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3.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咨询费(款)0.2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3.8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15.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26.7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7.4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0.6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7.8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2.0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95.1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214.0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359.9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0.9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2.4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42.78万元。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0.26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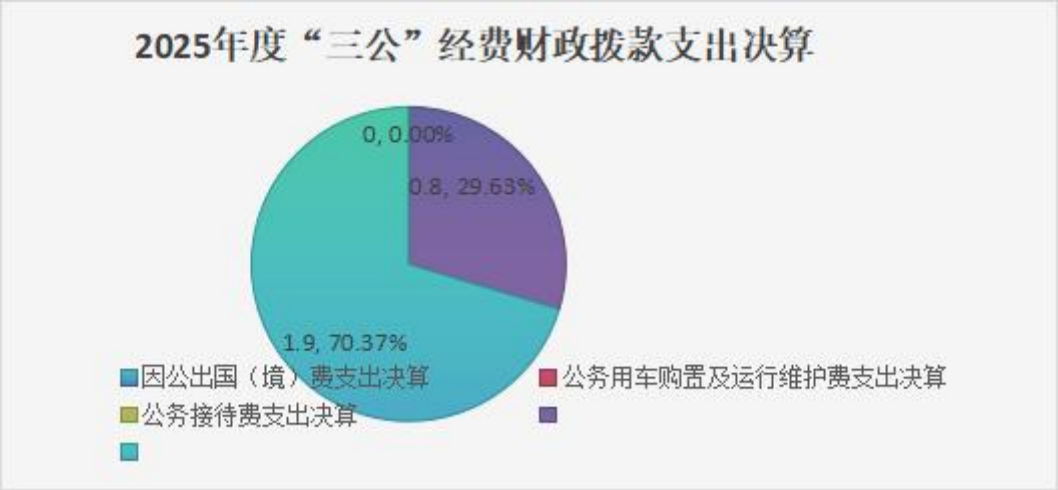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24万元，增加3.16%。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8 万元，占 29.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9 万元，占 70.3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14.6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各项费用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公务人员出差、下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5 年增加减少 0.1 万元，下降 5.13%。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各项费用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 万元，主要用于东西部援建接待、学前学普项目接待、义务教育营养餐检查接待、公用经费使用情况检查接单、基建项目等各项检查接待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203 人次。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7.4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05 万元，比 2024 年

增加 7.27 万元，增加 8.37%。主要原因是临聘人员劳务费从基本支出调整到项目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教育局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教育局机关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教育人才发展基金项目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7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教育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教育人才发展基金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10.外交（类）…（款）…（项）：指……。

11.公共安全（类）…（款）…（项）：指……。

12.教育（类）…（款）…（项）：指……。

13.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16.卫生健康（类）…（款）…（项）：指……。

17.节能环保（类）…（款）…（项）：指……。

18.城乡社区（类）…（款）…（项）：指……。

19.农林水（类）…（款）…（项）：指……。

20.交通运输（类）…（款）…（项）：指……。

2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款）…（项）：指……。

22.商业服务业（类）…（款）…（项）：指……。

23.金融（类）…（款）…（项）：指……。

2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款）…（项）：指……。

25.住房保障（类）…（款）…（项）：指……。

26.粮油物资储备（类）…（款）…（项）：指……。

……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2.……。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三部分 附件

附件 1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马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精神（马边财政绩〔2025〕1 号），现将教育系统 2025 年整体绩效自主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以下简称县教育局）是马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教育股、人事股、计划财务基建股安全管理股等 5 个股室。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县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县教育局（含学校）预算单位 47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6 个。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教育工作的政策并监督实施。

（2）拟订全县教育体制改革政策、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负责教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3）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监督全县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指导管理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提出有关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意见，配合物价、财政部门规范学校收费行为，治理各种乱收费。

（4）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综合管理各类教育机构举办的学历教育；按管理权限上报或直接审批学校的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负责对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审核、监督和管理；编制各类招生计划；负责全县教育的学籍管理工作；指导并审定地方教材、校本教材的编写、使用工作；指导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和示范学校建设；发展民族教育，协调教育援助工作。

（5）指导全县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教学、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劳动技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安全稳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未成年学生身心健康，保护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

（6）主管全县教师工作，负责规划并指导全县教师队伍建设；根据编制标准，指导各类学校核定教职工编制和岗位设置；负责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培养培训、继续教育和考核管理；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人事、分配制度改革。

（7）协调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的选拔、任用、培训；具体承办管理权限范围内学校领导干部的考核任免工作。

（8）统筹管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学历教育考试工作；组织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承担县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9）规划并指导全县教育科研和教育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管理全县教育情报、技术装备、信息化教育的规划与发展建设工作。

（10）统筹管理并协调全县教育系统的外事工作；承办教育系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及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11）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及其它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有关教育的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的工作。

(12)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贯彻落实中等职业教育资助

政策。

(13)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全县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14)统筹和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中等及以下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指导成人教育、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的监测工作。

(15)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人员概况

县教育局（含学校）预算单位47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6 个。总编制2373名，其中：行政编制 11 名，工勤编制 2名，事业编制2360名。在职人员总数2293 名，其中：行政 11名，工勤13名，事业2269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高站位突出党建引领。县级领导对口联系4个主学区和3个副学区65所学校；率先实行由县委常委任教育工委书记兼马边中学党总支书记，教育局党组成员兼任直属学校和8个教育集团党组织书记，实现横向“以强带弱”，纵向“统领贯通”组织体系建设。

（二）营造和谐育人环境。落实“三管三必须”和“一岗双

责”，召开系统安全会议 7 次，安全演练 820 余场次，联合督查 17 次，学校“6 个 100%”安防建设全部达标，建成警校共育联络站 59 个,聘任法治副校长 242 名，开展法治教育 150 余次；开展“校园餐”专项整治，完善制度 2 条；“明厨亮灶+互联网”监控模式实现 100%全覆盖。

（三）夯实教育发展基础。撤销教学点 5 个，改建中心幼儿园 1 所；投入 3992 万元建成投用先家普小学学生宿舍、马边中学智慧校园项目 2 个；启动荖坝镇中心校学生宿舍、金马村幼儿园、马边职中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项目 3 个；全年发放各类助学金、助学贷款 7426.02 万元，惠及学生 26428 人次，学生就学全面保障。

（四）全面提升育人质量。启动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学前教育普及率 97.2%、普惠率 100%，幼教辅导员获省级技能大赛奖项 24 个，学前学普得到中央领导肯定；2025 年中考 700 分以上 152 人，特优生稳控率从 36%提升到 98%，第一初级中学、桐华学校荣获乐山市 2025 年度初中联系学校教学质量综合评估一等奖，2024 年城乡教育评价位列全省前十名获定额奖励 2385 万元；马边中学高考重本上线 46 人，本科上线 436 人，上线率 72.06%，马边中学荣获乐山市 2025 年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一等奖、普通高中学校艺体单项特等奖，县教育局获全市高中教育质量一等奖；碧桂园职中高考专科升学率 99.2%，学生参加市“蓝鹰之星”

技能大赛获3个一等奖、5个三等奖，实现历史性突破。

（五）激发人才队伍活力。拓宽人才招引渠道，补充编制内教师53名、“三支一扶”教师45名；实施城乡教师互派轮岗152人次，组织各级各类培训3620人次，表扬市县级突出个人123名，开展师德培训专场12场次覆盖3000余人次，1名教师入选2024年全国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乐山市唯一）。

（六）深化教育两项改革。以县中振兴引领县域教育振兴为总牵引，持续深化教育改革，设立1450万元中小学英才计划公益基金；出台两项改革《八项工作任务清单》，投入资金近5000万元聚焦教育人才培养、学历提升、质量评估、乌蒙强基班建设、高中教师待遇保障等关键环节，修订印发《教育人才振兴九条措施》，持续提升人才引育激励举措；印发《基础教育人才学历提升工作方案》，有序推进在职教师学历学位提升。

（七）艺体教育成效突出。2所学校创建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光辉小学男子篮球队代表乐山参加省第五届“贡嘎杯”比赛获小学男子组第二名，再次挺进决赛；第一初级中学男子篮球队参加市九运会连续三年斩获第一名；组织学生参加市田径比赛获1金1银2铜，单项前八名28个，团体奖2个；承办全市中小学生运动会篮球比赛马边获2个冠军2个亚军1个季军；永乐小学代表队参加市九运会青少年散打比赛获5金2银1铜佳绩。

（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管理及使用方面，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局下发文件要求，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了财务管理的规范与透明。同时还积极推进教育改革与发展、学生资助、教师培训、学校建设等方面的项目实施，为全县教育工作的稳步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5 年教育局收入 68,334.42 万元，其中年初批复 51,975.16 万元，年中预算收入 16,359.26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教育局完成支付 68,334.42 万元，其中人员类经费 37,728.41 万元，运转类经费 1,159.97 万元，特定目标类经费 29,446.03 万元。

（三）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5 年教育局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

三、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预算管理

2025 年教育局的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完成、预决算编制等均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编制，严格执行预算范

围内开支，并完成所有预定目标，及时进行了预算动态调整，全年无违规记录。

2.专项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按照省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专款专用原则根据各项目进展、完成情况，合理规划、科学分配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完成专项预算绩效目标，无违规记录。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县教育局2025年项目预算共计134个，合计预算金额29,446.03万元，其中100万以上预算项目47个分别为：“一教一保”劳务费、公办农村学前教育营养计划县级配套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改善马边中学办学条件、教育人才发展基金、职业中学法人治理配套经费（教育附加）、中职一二年级助学金、“一村一幼”双语辅导员劳务费、校安工程项目、两房建设项目、,马边县第二初级中学新建工程项目、马边彝族自治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越马同行”组团式教育协作项目，农村义教综合奖补等项目。

2025年部门整体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科学、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并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原则，2025年底完成资金预算62.33%,主要原因是教育系统各学校基建维修维护项目工程按进度进行划款，部分项目待审计完后才能完成结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公开: 我单位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对我单位出差费、接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支出进行了规范。

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从财务管理情况看，财务资料由计财股统一进行管理，并建章立制，做到账账、账证、账实相符。

从信息公开情况看，我单位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在全省政务网上予以公开，做到了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评价结果整改: 2025 年我单位总体来看，内部管理较好，一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 二是专项资金实行“三专”管理，无套取、挪用、截留等行为; 三是严格执行预算管理，真正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超支和乱支行为; 四是坚持厉行节约，杜绝大吃大喝，严格执行接待标准和公务用车管理，确保了保工资、保运转和保民生的刚性支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严格执行马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马边彝族自治县县级财政预算绩效结果应用管理办法》(马边财政绩〔2025〕1 号)

精神。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建立绩效管理贯穿预算全过程机制，项目分别如下:

1.2025 年深化教育改革发展项目预算资金 105 万元，执行数 105 万元。2025 年深化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显著。一是持续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全县幼儿园普惠率为 100%；二是探索“集团化”办学试点，深化“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推进学区制治理。三是高要求落实高考综合改革配套措施，安装智能安检门，配置“5G 信号屏蔽仪”，强化考试培训，开展网上培训考核，推进考试中心标准化建设。涵盖到 48 学校(含电教站)，涉及到各中小学及幼儿园，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检查，建设标准化考场，为马边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提供经费保障。县教育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紧扣县委“12345”发展战略，围绕“举旗帜、兴产业、强基础、重医教、树新风”发展思路，以建设“区域教育高地”、打造“大小凉山教育服务中心”为目标，持续深化教育改革，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4.7 万师生收益，马边教育事业快速发展，办好了让人民满意的教育，让人民获得幸福感。

2.2025 年“一村一幼”双语辅导员劳务费预算数 146.94 万元，“一村一幼”教师 232 名，每位教师月收入 3500 元（含单

位保险），进一步保障了教育教学顺利开展，根据财政部关于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有关部署和要求，将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情况专项整治纳入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围绕重点内容，摸清全省政府购买服务有关实施情况，排查突出问题，严肃财经纪律，切实防范风险，规范和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机制，更好发挥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效能。

3.2025 年教育人才发展基金预算资金 1000 万元，执行数 1000 万元，完成率为 100%。2025 年教育人才发展基金共计 1000 万元，涵盖到 49 学校（含电教站），涉及到各中小学及幼儿园，用于奖励对教育做出突出贡献的乡镇、部门、学校、教研团队、教师、学生和用于学校管理干部、骨干教师等经费支持，加大留在县内优质生奖励力度，重点倾斜高中教育发展。

4.2025 年中职一二年级助学金预算资金 282 万元，执行数 282 万元，在全覆盖免学费的前提下，实现了已考勤学生享受中职助学金的全覆盖，进一步减轻了中职学生生活费的负担，保证了教育的公平和公正，对马边中职教育的持续健康向善发展有着极大的意义，中职学生和家长满意度在 95%以上。

5.2025 年高中助学金预算 387.09 万元，完成支出 387.09 万元。按照生均每年 2000 元，按照国家分档标准分为 1000 元；2000 元；3000 元三个档次；一年分春季学期和秋季学期两次发放，即每学期按照分档细则管理办法的认定结果分为 500 元；

1000 元和 1500 元三个标准发放。2025 年高中国家助学金发放 3310 人.次，发放金额 387.09 万元。

6.2025 年公办农村学前教育营养计划县级配套资金预算 504.64 万元，执行数 504.64 万元，2025 年营养改善计划学前教育阶段学校 32 所受益学生 6640 人，其中国家试点县共覆盖学前教育学校 32 所，受益学生 6640 名；学校食堂 100%实现明厨亮灶。每学期开学初都针对所有营养改善计划学校进行基本情况调查，内容涵盖食堂供餐及送餐所数、人数、寄宿制人数、食堂从业人员聘用情况等基本信息。积极推进厨房项目建设，逐步提高食堂供餐率，各股室积极对学校营养餐运行进行检查，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2025 年部门整体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科学、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并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原则，2025 年底完成资金预算 100%。

7.2025 年义务教育营养膳食补助预算资金 2,059.33 万元，执行资金 2,059.33 万元。2025 年营养改善计划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52 所（其中：小学 32 所<含九年一贯制 1 所>，中学 7 所；村小 13 所）。受益学生 32075 人。每学期开学初都针对所有营养改善计划学校进行基本情况调查，内容涵盖食堂供餐及送餐所数、人数、寄宿制人数、食堂从业人员聘用情况等基本信息。积极推进厨房项目建设，逐步提高食堂供餐率，县教育局积极对学校营养餐运行进行检查，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2025 年部门整体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科学、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并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原则，2025 年底完成资金预算 82%，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关账较早，部分账务未及时处理。

8."马边嘉祥—乌蒙强基班"合作项目预算金额 900 万元，执行金额 900 万元。拟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在马边彝族自治县中学校举办乐山市“乌蒙强基班”，进行拔尖人才培养，奖励初中毕业生就读马边中学拔尖人才。预算金额 900 万元，支付资金 900 万元，完成率为 100%，完成情况较好，科学、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并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原则。

9.2025 年东西部协作“越马同行”组团式教育帮扶项目资金预算金额 230 万元，执行金额 222.10 万元，执行率 96.57%。为进一步激发教育帮扶活力，打造教育帮扶特色项目，巩固深化东西部协作成果，2025 年实施东西部协作“越马同行”组团式教育帮扶项目，项目效益显著。一是项目惠及师生达到近 2610 人次；二是师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三是促进马边教育可持续发展度高；四是项目以“巩固、拓展、衔接”为主线，结合马边教育发展情况，充分利用越城区资源优势，持续巩固拓展东西部协作教育帮扶成效，助推马边教育高质量加快发展。

2025 年教育局及时、准确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较规范，会计资料完整。基本支

出保障了全县教育系统基本运行和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项目支出均按实施方案要求进行，完成了年初工作目标。绩效目标制定还需做到细化指标，预算编制准确度可以进一步完善。

综上评价，2025 年教育系统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存在问题

1.部分项目资金支付稍滞后。

2.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上设计较为简单，还可进一步细化。

改进建议

1.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进一步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管理，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管力度，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强化对预算资金的绩效管理，对受客观因素影响的预算项目及时做出调整，科学合理使用，促进预算资金使用尽可能发挥其较大的效能。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

2026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一村一幼”双语辅导员劳务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一村一幼”双语辅导员劳务费

项目单位：马边彝族自治县村幼儿园

主管部门：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

项目绩效目标:

1.促进马边学前教育事业发展。

2.全面推进幼儿园“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打破语言障碍。

3.实现“学前学普”由课内向课外、个体向家庭、家庭向社会、普通话普及推广向彝区文明新风养成延伸。

项目资金总额：146.94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46.94 万元项目概况:

根据川财教〔2016〕5 号和乐市财政教〔2016〕32 号通知要求，从 2016 年起，在“大小凉山”彝区所有行政村每村选聘 2 名学前辅导员，开展学前双语教育。省级财政按平均每人每月 2000 元给予劳务报酬经费补助，市级财政按平均每人每月 1000 元给

予劳务报酬经费补助。按照四川省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要求，并结合乐山市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市与县（市、区）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市级财政平均每人每月1000元部分由各区县级自行承担。

二、评估方式和方法

（一）评估程序

1.确定评估的依据、内容、目的、任务、时间、要求等事项。

2.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评估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专家、时间安排等。

3.评估工作邀请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管理专家、财政财务专家和业务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并适时开展业务培训。

4.向项目单位出示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资料清单，指导项目单位填报《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5.组织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管理专家、财政财务专家和业务专家进行现声调研。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实、了解项目具体内容、申报理由和项目实施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上报资料进行对比，对项目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项目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6.绩效考评组会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评估专家共同召开评估会议，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听取项目单位的情况介绍，进行现场评议。

7.完成最终评价报告，提出评估结论意见。

（二）评估思路及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针对项目的相关性、项目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财政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分析与论证，并提出相关建议。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比较分析、因素分析、最低成本分析、历史分析等方法进行论证。

（三）评估方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辅之以资料分析、集中座谈、网络查询、电话采访、抽样调查等评估方式或手段，对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

为严格落实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全面推进“学前学普”工作，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打破语言障碍，从源头上主动阻断贫困代际传递，需按标准配齐配足“一村一幼”辅导员。

（二）投入经济性

严格核实幼儿园班级数，根据班级数配备“一村一幼”辅导员，按标准发放劳务费，控制成本投入。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明确，且有受益群体，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相匹配，与项目单位的业务一致。项目综合效益显著，预期效益可实现性较强。

（四）预算方案可行性

“一村一幼”辅导员每人每月按3500元标准发放劳务费，全年需县级经费146.94万元。

（五）筹资合规性

经费严格按2025年预算口径编制预算，有效性强。

（六）总体结论

项目相关性显著，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有效，预期绩效具有可持续性，且财政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综合评价，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项目单位应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管理的严谨性。

四、相关建议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严把资金收支关口，做好财务核算和预算决算公示。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精细化管理，做好项目相关性、可实现性、预期绩效可持续性、资金可行性的评估和测算；对资金加强预算动态监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增长机制，专项用于奖励对教育做出突出贡献的乡镇、部门、学校、教研团队、教师、学生和用于学校管理干部、骨干教师等经费支持，加大留在县内优质生奖励力度，重点倾斜高中教育发展，为促进教育跨越发展、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提供经费保障。

二、评估方式和方法

（一）评估程序

1.确定评估的依据、内容、目的、任务、时间、要求等事项。

2.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要求，拟定评估方案，包括评估对象、内容、方法、专家、时间安排等。

3.评估工作邀请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管理专家、财政财务专家和业务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并适时开展业务培训。

4.向项目单位出示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资料清单，指导项目单位填报《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5.组织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管理专家、财政财务专家和业务专家进行现声调研。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实、了解项目具体内容、申报理由和项目实施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上报资料进行对比，对项目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项目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6.绩效考评组会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评估专家共同召开评估会议，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听取项目单位的情况介绍，进行现场评议。

7.完成最终评价报告，提出评估结论意见。

（二）评估思路及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针对项目的相关性、项目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财政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分析与论证，并提出相关建议。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比较分析、因素分析、最低成本分析、历史分析等方法进行论证。

（三）评估方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同时辅之以资料分析、集中座谈、网络查询、电话采访、抽样调查等评估方式或手段，对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

用 3-5 年时间基本解决马边教育发展不平衡的主要问题，高水平普及各类教育，高规格提升办学基础条件，高层次建设教师专业队伍，高质量提高教育水平。

创建“全国少数民族教育发展先进县”和“大小凉山教育示范中心”。到 2043 年，全县教育发展主要指标和教育综合竞争力进入全市中等水平。全县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 95％以上，

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6%以上；全面建成标准化中心校；教育系统实现有省级以上名校长、名教师和国家级表彰人员；实现高中有考入北大或清华等名校学生。到 2027 年，全县教育发展主要指标和教育综合竞争力进入全市前 3 列。实现“学前教育亮点突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质量领先、职业教育品牌特色、后续教育保障有力”的教育发展新局面。

（二）投入经济性

根据教学质量评估办法，利用期末检测成绩，逐项计算，对各类省市县受表彰人员按实施办法计算奖金，严格核实，并按标准发放，控制成本投入。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明确，且有受益群体，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相匹配，与项目单位的业务一致。项目综合效益显著，预期效益可实现性较强。

（四）预算方案可行性

教育局拟定政策文件实施方案，报局党组会讨论研究，报送各乡镇党委和县委县政府、县级相关部门、教育系统各单位，县委县政府同意审批实施。教育局教育股根据教学质量评估办法，利用期末检测成绩，逐项计算，人事股对各类省市县受表彰人员按实施办法计算奖金，所有奖项汇总教育局党组会审定后报送至

财政局，财政局审核后拨付资金。每年设立不低于1000 万元的教育发展基金，专项用于教育教学质量及对教育做出突出贡献的学校、教师和优秀学生奖励。

（五）筹资合规性

经费严格按2025 年预算口径编制预算，有效性强。

（六）总体结论

项目相关性显著，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有效，预期绩效具有可持续性，且财政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综合评价，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项目单位应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管理的严谨性。

四、相关建议

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严把资金收支关口，做好财务核算和预算决算公示。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精细化管理，做好项目相关性、可实现性、预期绩效可持续性、资金可行性的评估和测算；对资金加强预算动态监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